

中共黑龙江省委社会工作部
中共黑龙江省委组织部
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
中共黑龙江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黑龙江省教育厅
黑龙江省总工会
共青团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妇女联合会

文件

黑社发〔2024〕5号

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 体系工作措施》的通知

省直各有关部门，各市（地）社会工作部、组织部、宣传部、机关工委、教育局、总工会、团委、妇联，各普通高等学校：

现将《黑龙江省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工作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2024年5月20日

黑龙江省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工作措施

为推动全省志愿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志愿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提出工作措施如下。

一、健全全面参与的志愿服务动员体系

（一）发挥组织动员优势。发挥基层党组织引领和党员干部带头作用，带动城乡居民就近就便参与志愿服务。落实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制度，建立“社区吹哨、党员报到”机制，持续推进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常态化下沉社区。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群团组织、国有企业、学校要建立开展志愿服务的制度机制，支持和组织所属干部职工常态化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参与率达到80%以上，每人每年达到20小时以上。〔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厅、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二）拓宽社会动员渠道。组建以“两企三新”党员为骨干的志愿服务队伍，鼓励引导新就业群体兼职网格员、争当志愿者。搭建“社区+协会”结对模式，鼓励引导街道社区（园

区)等属地党组织、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建立志愿服务队,结合自身职能和特点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搭建“网格+志愿”服务模式,发挥社区网格微信群、社区服务小程序等网络平台作用,实现需求和服务个性定制、精准对接。搭建“社工+志愿”融合模式,建立社区资源与志愿者联动机制,推动社工与志愿者互动、公益组织与志愿组织互联。鼓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融入社会治理,动员基层群众就近就便参与所在城乡社区的志愿服务。〔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民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三)提升应急动员能力。完善应急救援志愿服务协调机制,持续应用社会应急力量救援协调系统,指导各地开展以实战为导向的应急救援实战演练,进一步提高事故灾害救援和应急处置能力水平。发挥救援、交通、消防、突发自然灾害等领域应急救援志愿服务专业队伍作用,常态化开展应急救援志愿服务和日常培训,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自然灾害等提供专业、及时、高效的志愿服务。〔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公安厅、省应急管理厅、省消防救援总队、省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二、健全精准高效的志愿服务供给体系

(四)丰富供给内容。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重点围绕党的二十大、习近

平总书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弘扬东北抗联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等,广泛开展“党的声音进万家”“党的故事我来讲”等宣讲志愿服务,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龙江大地落地生根、深入人心。聚焦维护国家“五大安全”、建好建强“三基地、一屏障、一高地”的政治责任和加快建设“六个龙江”,推动实现“八个振兴”发展战略,开展扶贫济困、扶弱助残、救灾援助、卫生健康、支教助学、文化惠民、生态保护、邻里守望、信访矛盾化解、普法宣传、流浪救助、心理疏导、平安建设、科学普及、精神文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育健身、自然教育等志愿服务。以第八届中俄博览会(哈洽会)、第九届亚冬会等重要活动和大型赛(展)会为契机,打造“冰雪同梦 志愿同行”等龙江特色志愿服务品牌。〔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政法委、省教育厅、省信访局、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老龄办、省司法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旅厅、省卫健委、省应急管理厅、省体育局、团省委、省妇联、省贸促会、省科协、省文联、省残联、省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五)推进供需对接。广泛征集群众意见,精心策划贴近生活、群众所需的志愿服务项目。依托各级党群服务中心、新

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窗口单位、旅游景点等公共场所，构建点多面广、功能完备、常态运行的志愿服务网络。抓住重要节庆节日等契机，组织开展内涵丰富、形式多样的普惠志愿服务。以“一老一小”、残疾人、农村留守儿童等群体为重点，采取“一帮一”“多帮一”等结对服务形式，开展“关心我的困难邻居”“乐龄”老年志愿服务、“幸福龙江——爱心妈妈”“一对一包联困难职工”等志愿服务活动，推广菜单式服务，实现供需双向互动、精准匹配。〔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老龄办、省农业农村厅、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六）提升服务质效。按照“成立项目、招募志愿者、实施项目、评估效果、优化项目”的流程，对志愿服务项目实行闭环管理。不断完善项目内容、发布推介优秀项目，依托项目吸纳招募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建立省市县三级志愿服务项目库，持续培育扶持成效显著、群众欢迎、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开展全省志愿服务“五个100”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和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等，培育打造特色鲜明、影响力覆盖面较大的龙江志愿服务品牌。〔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

省教育厅、省文旅厅、省体育局、省老龄办、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文联、省残联、省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三、健全充满活力的志愿服务队伍组织体系

（七）壮大队伍力量。大力发展党员志愿者、青年志愿者、巾帼志愿者、社区志愿者、职工志愿者、退役军人志愿者、学生志愿者、老年志愿者等队伍。健全理论宣讲、文化文艺、应急救援、卫生健康、法律维权、心理疏导、体育科普、生态环保等队伍，推进各行各业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引导具有专业特长的志愿者利用专业特长为社会作贡献。注重发挥先进模范、乡土（返乡）人才、“五老”人员、新经济新业态从业人员、群众性活动骨干等作用，组建覆盖广泛、构成多元、特色突出、富有活力的志愿服务队伍。汇聚各方力量，巩固拓展“8+N”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模式，吸引省级志愿服务组织进驻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老龄办、省司法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文旅厅、省卫健委、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应急管理厅、省体育局、省关工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文联、省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八）加强组织建设。坚持引导发展和规范管理并重，支

持具备民间组织资格的志愿服务组织到当地民政部门依法注册，规范管理并建立退出机制。持续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社会工作服务站等阵地发挥功能，为开展志愿服务提供载体依托，推动区域内志愿服务联动开展。健全志愿服务组织孵化机制，规范志愿服务组织孵化运作流程，夯实建立省、市、县三级志愿服务组织孵化平台。加强各级各类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健全规范各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志愿者协会），履行好引领、联合、服务、促进职责。〔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民政厅、省司法厅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九）提高能力素质。举办全省文明实践工作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和全省健全志愿服务体系专题研讨班。分层次分领域开展培训，每年开展集中性志愿服务培训不少于2次。设立志愿服务实习实践基地，指导、支持各市（地）依托高校、党校、社科院等，重点建设1-2个志愿服务培训基地。提高志愿服务专业化程度，发展专业性组织，吸纳更多专业人才进入志愿服务队伍。对需要专门知识、技能的志愿者先培训再上岗。建设志愿服务培训课程库，常态化开展通用知识、专业技能、管理能力、项目设计、资金募集等培训轮训。建设志愿服务培训师资库，吸纳志愿服务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管理人员、骨干精英、

团队负责人等加入。〔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教育厅、省社会科学院、省志愿服务联合会、省志愿服务基金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四、健全覆盖广泛的志愿服务阵地体系

（十）完善站点布局。在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办事大厅、窗口单位中建立志愿服务站，推进国家公园、国家文化公园及博物馆、图书馆、纪念馆、科技馆等志愿服务站点全覆盖，构建点多面广、功能完备的“15分钟志愿服务圈”。开发利用闲置场地，盘活改造闲置资源，整合党校特色教室等阵地资源，打造理论传播、文化惠民、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志愿服务平台阵地。引导社会力量融入承接志愿服务站、学雷锋示范岗、特色景观打卡地等，进一步拓展服务覆盖面。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作用，整合辖区内各类志愿服务阵地，促进协同运行。〔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公安厅、省人社厅、省税务局、省文旅厅、省国资委、省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一）提升服务功能。加强志愿服务站点标准化建设，做到有场所、有队伍、有项目、有设施、有制度、有标识“六有”标准，具备需求收集、项目发布、招募培训、活动组织、

服务记录、宣传展示等“六大”功能，搭建志愿者、服务对象和服务项目对接平台，提供覆盖群众所需的常态化志愿服务。

〔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级专项志愿服务组织牵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市（地）委社会工作部、专项志愿服务组织牵头单位统筹落实；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二）推进数字化建设。深化“互联网+志愿服务”，优化“黑龙江志愿服务平台”，打通线上平台数据接口，完善数据归集、辅助决策、指挥管理等功能，简化注册、登录等操作流程，实现全流程数字赋能。优化网络安全，加强平台、数据安全防护，保障志愿者个人信息、志愿服务团队信息等隐私数据的安全存储。引导和规范网上志愿服务活动，创新服务方式内容。〔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黑龙江广播电视台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五、健全特色鲜明的志愿文化体系

（十三）厚植志愿文化基础。大力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在主流媒体开设志愿服务专栏，利用公益广告、文化墙绘、景观小品、户外大屏、宣传栏等载体，对雷锋精神、志愿精神、志愿文化、志愿典型进行宣传阐释。组建“志愿服务理论研究专家库”，吸纳高校、

党校、社科院、专家智库等社科理论界学者和志愿服务领域专家，深化志愿服务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指导相关高校推进志愿服务学科建设。〔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社会科学院、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黑龙江广播电视台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四）营造志愿文化氛围。着眼以文化人、以文育人，创作推出一批彰显龙江特色的志愿服务主题文艺作品、文创产品、公益广告，组织开展“2025亚冬会体育文化公益海报和志愿者徽章创意设计大赛”活动，弘扬志愿精神、传播志愿理念、培育志愿文化。通过建设主题公园、广场、雕塑等，扩大志愿文化传播。宣传志愿服务先进典型，讲好龙江志愿故事，激励更多人崇德向善、见贤思齐。〔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黑龙江广播电视台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五）增强志愿文化自觉。着眼培养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推动志愿文化融入日常学习工作生活，形成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社会共识。注重面向不同社会群体开展教育普及，把志愿服务作为思想政治教育和实践育人的重要平台，鼓励在校学生积极参加志愿服务，不断提高青少年参与志愿服务的意

识和能力。推动志愿服务融入社会规范，体现到市民公约、居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之中。〔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六、健全坚实有力的志愿服务支持保障体系

（十六）完善发展政策。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完善促进志愿服务事业发展的政策。统筹现有资金渠道，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不断加大资金支持力度，有条件的地区可纳入财政预算，积极探索统筹福彩、体彩支持志愿服务工作模式。探索通过政府购买、项目资助、社会募集方式，积极引入社会力量为志愿服务运营管理、活动开展提供经费支持。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为所属干部职工开展志愿服务提供经费保障。发挥各级志愿服务基金会专项资金募集作用，有条件的地方可依法设立志愿服务发展基金。拓宽社会募捐渠道，鼓励企业、个人等进行公益性捐赠，指导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募捐活动，落实与公益性捐赠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鼓励社会各方面为志愿服务组织发展运行、项目开发、业务交流、承接公共服务等提供支持，形成多渠道、社会化的运行机制。

〔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税务局、省商务厅、省工商联、省贸促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

限：2024 年 12 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七）注重权益保障。坚持谁使用、谁招募、谁保障的原则，在大型活动和赛（展）会中为志愿者提供物资设备、安全保障及相应保险。为在“黑龙江志愿服务平台”注册的志愿者，提供参加志愿服务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完善志愿者评价激励政策，真实、准确做好志愿服务信息记录、证明出具。为志愿服务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维护志愿者合法权益。〔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司法厅、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志愿服务联合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 年 12 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八）强化激励褒奖。深入实施黑龙江省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办法，鼓励采取服务积分、时间储蓄等方式，完善礼遇回馈和信用激励机制。对志愿服务时长达到星级标准的志愿者，在政治待遇、评先评优、学校教育、就业创业、公共交通、金融服务、消费支出、生活服务、关心关爱等方面提供一定的优待。在评选全省“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以及推选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时，将志愿服务作为重要参考。在年度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工作中，在公务员录用考察阶段注重了解考生志愿服务情况。〔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人社厅、省国资委、省志愿服务联合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 年 12 月取得阶

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十九) 提供法治支撑。加强和完善志愿服务地方立法,将修订《黑龙江省志愿服务条例》列入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调整完善全省志愿服务工作相关机制、政策,研究制定《黑龙江省志愿服务标准》,并做好贯彻落实和宣传普及。对损害志愿精神及志愿者权益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打击。〔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法院、省检察院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七、构建志愿服务国际合作交流新格局

(二十) 积极稳妥推进。以第八届中俄博览会(哈洽会)、第九届亚冬会为有利契机,招募选拔部分外国留学生作为赛(展)会志愿者,为参加赛(展)会和来我省旅游观赛(展)、交流参访、投资兴业的外国友人提供翻译引导、景点推介、省情宣传等志愿服务。鼓励省内志愿服务组织与相关组织、机构合作打造志愿服务项目,开展适宜的志愿服务活动。〔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政府外事办、省侨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二十一) 扩大国际影响。发挥我省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

枢纽、对俄经贸合作最前沿的区位优势，组织引导志愿者参与大型国际交流活动及其他外宾在我省的友好交流活动等，为国际友人在我省的参访与交流提供便利，开展具有国际特色的志愿服务活动。〔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政府外事办、省侨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八、加强组织领导

（二十二）提高政治站位。各市（地）、县（市、区）相关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抓好中央《意见》及我省工作措施的贯彻落实，加强谋划部署，健全长效机制，为开展志愿服务搭建更多平台、给予更多支持。健全评估体系，把志愿服务作为衡量本地社会文明程度、社会治理水平的重要内容。〔责任单位：各市（地）、县（市、区）委社会工作部、组织部、宣传部、机关工委、教育工委、工会、团委、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三）强化党建引领。符合条件的志愿服务组织要依规设立党的组织。注重从本地、本单位优秀青年志愿者中培养和发展党员。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广大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志愿服务工作者凝聚在党的旗帜下。〔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团省委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二十四)统筹协同推进。健全省市县三级志愿服务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发挥志愿服务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形成党委社会工作部门牵头负责,各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履职尽责、联动高效的工作格局。加强统筹协调,整合各方面力量和资源,推动重点任务落实见效。〔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级专项志愿服务组织牵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市(地)委社会工作部、市级专项志愿服务组织牵头单位统筹落实;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持续推进〕

抄送: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省台办、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省信访局、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政府外事办、省民政厅、省老龄办、省司法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文旅厅、省卫健委、省国资委、省税务局、省体育局、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应急管理厅、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关工委、省工商联、省侨联、省贸促会、省科协、省文联、省残联、省红十字会、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黑龙江广播电视台、省社会科学院。

中共黑龙江省委社会工作部办公室

2024年5月20日印发